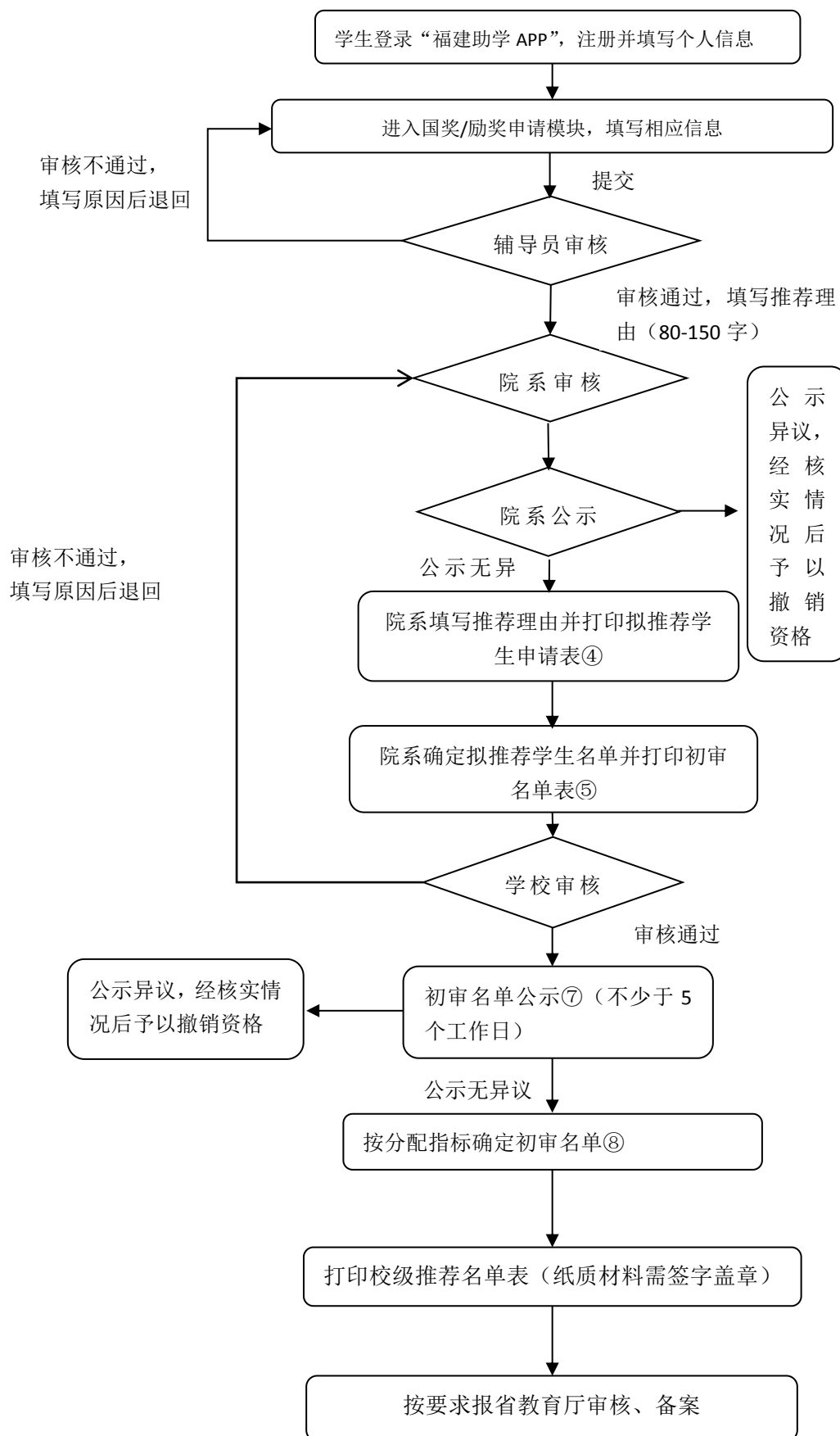


国家奖学金及国家励志奖学金线上申请审批流程图



- ①辅导员审核权限范围内学生提交的奖学金申请审批表，审批通过时，需填写“推荐理由”；
- ②各院系成立分管领导为组长、资助工作人员、班主任（辅导员）、学生代表等为成员的评审小组，按照评审办法确定本院系拟推荐学生名单；
- ③院系拟推荐学生名单确定后，可以通过公告功能，在全院系范围内进行公示；
- ④院系公示无异议后，填写推荐理由并打印拟推荐学生申请表（如果跳过此步骤，之后就不能进行打印操作）；
- ⑤院系确定拟推荐学生名单并打印初审名单表（如果跳过此步骤，之后就不能进行打印操作）；
- ⑥学校审核院系评审程序是否规范、推荐学生是否符合资格条件，报送的学生申请材料是否准确，确定初审名单；
- ⑦初审名单生成后，学校账号对初审名单进行公示（不少于5个工作日），公示名单APP管理权限范围内教师及学生可见；
- ⑧公示无异议，指标数满额后，剩余院系推荐名单暂存在初审名单库中。